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作業準則

101 年 11 月 28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系務會議通過

101 年 12 月 10 日第 170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同意備查

101 年 12 月 26 日第 263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同意備查

- 一、本準則依據「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第九條及「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作業要點」第六條訂定之。
- 二、本系因教學需要，得聘業界實務經驗豐富，並在地理學相關專業領域具有傑出表現者為教授級、副教授級、助理教授級、講師級之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地理學相關專業領域係指：
  - (一) 地理、地球科學、環境與防災等領域專業人士。
  - (二) 都市、觀光、景觀與區域規劃等領域專業人士。
  - (三) 地理資訊、空間資訊、測量、土地管理、地政等領域專業人士。
  - (四) 曾任職於行政院環保署、行政院環境資源部、行政院研考會、內政部地政司、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資訊中心、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經濟部水利署、財政部國有財產局、交通部、交通部觀光局、中央氣象局、農委會、農委會林務局、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及以上各部會在各縣市之相對應局處等地理相關機關，且其職級為薦任九職等(含)以上，或具優秀專業成果之民間機構副總經理以上相關專業人士。
  - (五) 曾任職於工研院、國研院，且擔任副研究員(含)以上相關專業人士；曾任職於中研院，且擔任助理研究員(含)以上相關專業人士。
  - (六) 具技師證照：測量技師、不動產估價師、地質技師、水土保持技師、水利工程技師、土木工程技師、環境工程技師、都市計畫技師。
- 三、本系聘任之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 曾任本校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具體事蹟者。
  - (二) 曾從事地理學相關專業領域之專業性工作十五年以上，聲譽卓著並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但獲有國際級大獎者，其年限得酌減之。
- 四、本系聘任之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 曾任本校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具體事蹟者。
  - (二) 曾從事地理學相關專業領域之專業性工作十二年以上，聲譽卓著並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但獲有國際級大獎者，其年限得酌減之。

- 五、 本系聘任之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 曾任本校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具體事蹟者。
  - (二) 曾從事地理學相關專業領域之專業性工作九年以上，聲譽卓著並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但獲有國際級大獎者，其年限得酌減之。
- 六、 本系聘任之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應具有下列資格：

曾從事地理學相關專業領域之專業性工作六年以上，聲譽卓著並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但獲有國際級大獎者，其年限得酌減之。
- 七、 本準則所稱曾任專業技術人員年資，係指專任年資，兼任年資折半計算。
- 八、 本系擬新聘專、兼任專業技術人員，其具體事蹟、特殊造詣或成就之認定，應先送請校外學者或專家二人審查，審查結果二人給予合格即為通過，二人給予不合格即為不通過，一人給予合格，另一人給予不合格，則送請第三人審查，審查通過後始得依程序送請系、院、校教評會審查。
- 九、 本準則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十、 本準則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報院教評會備查後轉校教評會備查，並報請校長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  
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外審審查意見表

擬聘人選		專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small>(由本系勾選)</small>	擬聘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small>(由本系勾選)</small>	擬開課程	
符合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曾從事與地理學相關專業領域之「專任」專業性工作九年以上（或兼任工作經驗十八年以上），聲譽卓著並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符合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資格）。 <small>（由本系依擬聘等級資格填入資料）</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未具有上述情形者						
審查意見：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推薦						
審查人簽章：						年 月 日	

※ 聯絡電話：(02)7734-1655 承辦人 \_\_\_\_\_

## 專業技術人員之特殊實務、造詣或成就具體證明資料

專業 工作 年資	服務單位		專(兼)任		職稱		任職起訖日	
獲 頒 獎 項	獎 項 名 稱	得 獎 年 月	頒 發 單 位		國 家 級 獎 項 或 國 際 級 獎 項		本 人 獲 得 或 指 導 之 個 人 或 團 體 獲 得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家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級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獲得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之個人或團體獲得 (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家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級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獲得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之個人或團體獲得 ( )	
專 門 著 作 或 作 品	著 作 或 作 品 名 稱				出 版 或 發 表 年 月	出 版 或 發 表 處 所	備 註	
專 業 證 照	專 業 類 科 或 證 照 名 稱				核 發 日 期	核 發 單 位	證 書 字 號	
專 利 技 術	專 利 名 稱	專 利 國 別	專 利 類 型	貢 獻 度 比 例	專 利 所 有 權 人	專 利 核 定 日 期	專 利 截 止 日 期	專 利 證 書 字 號
考 試 或 晉 升 官 等 訓 練	考 試 或 晉 升 官 等 訓 練 名 稱				類 科 別		證 書 日 期	證 書 字 號

備註：各類資料列數，可視需要自行調整